

西湖区纪委、监察委 2020 年部门 预算草案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 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党的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2. 负责检查并处理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决定和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3. 负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4. 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及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

5. 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根据我区实际草拟有关规定。

6. 会同区委组织部门和区政府人事部门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审核下级纪委（纪检组）领导班子和监察组织领导干部的人选；组织指导全区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工作。

7. 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 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继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监督执纪和监察调查一体推进，统筹运用纪法“两把尺子”，贯通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规范化、法治化。

三、部门基本情况

西湖区纪委监委共有编制人数 87 人(含区委巡查机构),其中:行政编制 78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数 62 人,其中:在职人数 48 人,包括行政人员 41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13 人,离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0 年收入预算 1492.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88 万元,增加 8.97%。其中:财政拨款 1299.65 万元,同比增加 215.68 万元,增加 19.9%,占收入预算的 87.07%;上年结转 42.9588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结余。纳入预算管理收入 15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1492.6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09.65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总额的 74.3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73.6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67 万元。项目支出 232.96 万元(含上年结余结转 42.9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6.31%。纳入预算管理资金 15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区纪委财政拨款支出 1299.6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7.07%,具体支出情况是: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973.6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4.91%;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58 万元,占财政拨

款支出的 7.9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6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05%；项目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5.38%。

（四）项目支出预算说明

1、党风廉政工作经费 100 万元

①立项依据：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经费前期已纳入预算，专项经费合计 100 万，继续由财政划拨此项经费。此专项主要用于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和廉政文化宣传教育工作，一方面每年需做大量的覆盖全辖区的党风廉政政策宣传、工作成效宣传和调查访问工作，根据《关于西湖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西办发[2013]23 号文件精神，设立此项工作经费。另一方面用于打造我区新的廉政文化示范点，维护已有的廉政文化示范点，奖励和资助基层单位廉政文化宣传教育工作。

②项目资金安排：办公经费 8 万元、办公设备及其他支出 7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元。

③项目预期效益：促使我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好转，巩固反腐倡廉成果，全面扩大西湖廉政文化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形成西湖区“风清气正”的大宣教氛围。

2、巡察工作经费 90 万元

①立项依据：按照中央、省、市要求，进一步加大巡察工作力度，确保巡察工作正常开展，实现巡察“全覆盖”。2020 年此项专项预算 90 万元，继续由财政划拨此项经费。

②项目资金安排：组织开展全区巡察工作经费及日常办公费用 90 万元。

③项目预期效益：围绕被巡察单位的重点领域、重点人员、重点工程，发现领导干部在执行党的“六大纪律”、落实“两个责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方面的问题线索，真正做到发现问题、形

成震慑，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营造我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五）财政拨款结余说明

区纪委在经费使用上一直以厉行节约为原则，严格控制公用经费使用，截止至 2019 年 10 月底财政拨款结余 42.9588 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 168.4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8.46 万元，增长 12.3%（增长原因：增加执法执勤用车购置费用）；采购类别为：印刷品及会展服务 30 万元，办公家具 5 万元，办公设备 3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购置 60 万元，其他办公用品 35.46 万元。

（七）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481.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9.76 万元，减少 45.98%。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以厉行节约为原则，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

（九）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90 万元。

（十）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西湖区纪委“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75.2 万元，同比不变。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2 万元，与全年保持一致；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把控“三公”经费支出，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三公”经费支出为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共 73.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0 万元，我委报废执法执勤用车 4 辆，需进行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与去年费用一致，车改以来我委共保留执法执勤用车 6 辆，根据区财政预算统一要求，按照每辆 2.2 万元/年编制预算，共计 13.2 万元。

第三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即为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18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 填列 2016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 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财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财政事业单位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反映除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附件：

- 1、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

西湖区纪委办公室

2020年11月26日